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
承辦人：候用校長 劉勝國
電話：3322101~7418
傳真：3358254
電子信箱：delu@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觀音區新坡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22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1003635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376735100E_1110036350_ATTACH1.docx、
376735100E_1110036350_ATTACH2.docx）

主旨：有關本市辦理111年原住民族教學支援人員培訓認證研習班一案，請惠予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龜山區幸福國民小學111年4月20日幸小教字第1110002570號函暨本市111上半年及111學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計畫辦理。
- 二、為整備原住民族語教學專業師資，藉由專業培訓工作，以提昇教學效能，特辦理本次原住民族教學支援人員培訓認證研習班活動。
- 三、通過本認證研習班取得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人員認證，並持有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或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含）者，可至國中小擔任教學支援人員，並可參加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語老師甄選。
- 四、旨揭計畫摘擇如下：

（一）招生對象：如因名額限制，將依下列順序錄取。

1、族語教學經驗達3年以上者。

教務處 111/04/25 10:33



1110002969

有附件

2、取得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或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含）、薪傳級或優級合格證書者。

3、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或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含）合格證書者，但經過原民會薦舉者。

4、曾任原民會各類教材編輯委員。

(二)研習期間：111年4月30日（星期六）至111年5月28日（星期六）。

(三)課程規劃：請詳閱研習網站：<https://reurl.cc/p1DoRZ>。

(四)研習方式：線上會議室同步線上教學。

(五)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1年4月28日（星期四）中午12時止。本次研習課程採網路報名，報名連結網址：
<https://forms.gle/gQTtRvWXeRG8KFXy8>。

五、檢附本案研習班實施計畫1份。

六、倘有任何疑問，請電洽本市幸福國小郭博嵐教務主任，聯絡電話：（03）3194072分機210。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府原住民族行政局、本市各公立高中職(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除外)、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本市八德區原住民族協進會、本市大園區原住民族協進會、本市大溪區原住民族協進會、本市中壢區原住民族協進會、本市市平鎮區原住民族協進會、本市桃園區原住民族協進會、本市新屋區原住民族協進會、本市楊梅區原住民族協進會、本市龍潭區原住民族協進會、本市龜山區原住民族協進會、本市蘆竹區原住民族協進會、本市觀音區原住民族協進會

副本：陳議員姿伶 Amuy Muwakay(含附件)、林議員志強(含附件)、陳議員瑛(含附件)、王議員仙蓮(含附件)、楊議員進福(含附件)、簡議員志偉(含附件)、本局高中教育科(含附件)、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

